

# 持续发力推动“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

(上接第1版)

**深刻认识“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的使命任务。**“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是农村公路发展的应有之义。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我们围绕打赢脱贫攻坚战、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以服务保障广大农民致富奔小康为出发点和落脚点，推动农村公路建设与优化村镇布局、农村经济发展和广大农民安全便捷出行相适应，逐步消除制约农村发展的交通瓶颈。党的二十大明确了新时代新征程党的中心任务，作出加快建设农业强国、加快建设交通强国的战略部署。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紧紧围绕中国式现代化主题，重点部署了未来五年的重大改革举措，明确提出要健全现代化基础设施建设体制机制。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必须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把加快建设交通强国与加快建设农业强国结合起来，准确把握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这一应有之义、农民农村共同富裕这一中国特色、推进乡村全面振兴这一重要任务、农业农村现代化这一内在要求，建设安全、便捷、高效、绿色、经济、包容、韧性的可持续交通体系，以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四好农村路”为“三农”工作提供更加有力的服务和保障。

**深刻认识“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的形势要求。**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最艰巨最繁重的任务仍然在农村。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对“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提出了更高要求，也提供了广阔空间。从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看，要充分发挥农村公路在引领城镇发展、优化农村产业布局等方面的作用，推动农村交通运输与关联产业深度融合发展，努力把农村地区的环境优势、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发展优势。从促进农民农村共同富裕看，要瞄准“农村基本具备现代生活条件”的目标，提高农村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完备度、公共服务便利度、人居环境舒适度，加快推动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让农民群众出行更加满意，让农村运输更加便利。从服务乡村振兴发展格局看，要落实统筹新型工业化、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的要求，进一步提升农村公路服务品质、提高服务效率、拓展服务功能，畅通城乡交通运输连接，确保粮食和重要生产物资运输安全，促进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服务畅通国内经济大循环、增强我国经济韧性和战略纵深。从加快建设交通强国看，要把“四好农村路”放在加快建

设交通强国中统筹谋划和推进，以更高标准落实好《交通强国建设纲要》、《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加快形成广覆盖的农村交通基础设施网络，实现农村公路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为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更加有力的服务保障。

**深刻认识“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举措。**“建好、管好、护好、运营好”是习近平总书记赋予“四好农村路”的主要内涵，也是做好相关工作的重要要求。必须清醒看到，与总书记的要求相比，与人民群众的期待相比，我国农村公路发展仍然存在不少差距。建设方面，农村公路技术等级总体偏低，偏远山区、边疆地区相对薄弱，进村入户、提档升级、联网成环还有差距。管养方面，重建轻养、以建代养、弃养待建等问题仍然存在，基层管养能力还需提升。安全方面，农村公路发展的要素制约越来越明显，急弯陡坡、临水临崖等存在安全隐患的路段还不少。保障方面，建管养运协调可持续发展的资金保障机制还没有完全建立，农村公路发展的要素制约越来越明显。运营方面，农村客运发展的长效机制尚不健全，局部地区面临“通返不通”的压力，县乡村三级物流体系仍不完善，客货邮融合发展需要深化。我们要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在体制机制、政策法规、工作措施上勇于创新、敢于创新、善于创新，加快形成与“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治理能力，在“建好”上更加注重提档升级，在“管好”上更加注重规范有效，在“护好”上更加注重优质高效，在“运营好”上更加注重协同融合，努力把“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的美好蓝图变成现实。

## 二、农村公路成为老百姓家门口的致富路、幸福路、连心路、振兴路

“四好农村路”建设10年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交通运输部门与各地区、各有关部门一道，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不断深化交通运输领域体制机制改革，汇聚起团结一心加快建设“四好农村路”的磅礴力量，推动我国农村公路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增强，农村公路成为老百姓家门口的致富路、幸福路、连心路、振兴路。

**奋力“建好”农村公路，通村畅乡的网**

**络加快形成。**累计投入车购税资金7461亿元，带动全社会投资4.26万亿元，新改建农村公路约250万公里，集中完成了755个乡镇、6.9万个建制村通硬化路。截至2023年底，全国农村公路总里程达到460万公里，等级公路比例达到96.8%，沥青或水泥路面比例达到91.8%，外通内联、通村畅乡的农村交通网络不断完善，有效打通了制约农村发展的交通瓶颈。

**着力“管好”农村公路，规范有效的治理体系加快建立。**出台多项部门规章，制修订系列政策文件和标准规范，农村公路制度体系的“四梁八柱”基本形成。全面推行“路长制”，建立县乡村三级路长体系，有农村公路管理任务的县级行政单位实现“路长制”全覆盖，全国“路长”总人数达到67.6万人。深化示范创建，累计命名545个“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县。强化考核监督，持续将“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纳入中央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政府主导、部门协调、上下联动、运转高效”的工作格局基本形成。

**持续“护好”农村公路，有路必养的管养机制加快健全。**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31个省市区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全部出台实施方案，在167个单位开展试点工作。累计实施农村公路危桥改造5.8万座、安全生产防护工程123万公里、修复性养护工程213.6万公里。截至2023年底，全国农村公路列养率达到100%，优良中等路率由2013年底的79.0%上升到91.1%，基本实现“有路必养、养必到位”。农村公路路况自动化检测稳步推进，自动化检测率已提升至70%。强化养护资金保障，逐步构建起以公共财政投入为主、多渠道筹措为辅的资金渠道。积极推广以工代赈，共设置农村公路就业岗位85.4万个，促进农民群众就地就业增收。

**精心“运营好”农村公路，集约高效的运输服务体系加快完善。**新增1000余个乡镇和5万余个建制村通客车，实现具备条件的乡镇和建制村全部通客车、通邮，一半以上的建制村通了公交。不断完善县乡村三级物流体系，宣传推广150个农村物流服务品牌。加快推进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开通线路1.1万余条，客车年代运邮件快件超过2亿件。持续推进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发展，AAAA级以上的区县比例超过93%。积极推进“农村公路+”模式，路衍经济蓬勃兴起，推动农村公路与产业、旅游、文化、现代农业等融合发展，大力实施农村公路路域环境洁化、绿化、美化，有力促进农村地区因路而兴、因路而富、因路而美。

经过多年努力，我国农村地区行路难的问题得到历史性解决。“四好农村路”助力亿万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确保小康路上不让任何一地因交通而掉队，为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当好先行。“四好农村路”串联起城市和乡村，缩短了城乡间时空距离，盘活了农村地区文化、旅游等特色资源，让乡村振兴动能更足。“四好农村路”助力优化村镇布局，留住乡韵乡愁，促进了乡风文明，深刻改变了农村面貌，共同绘就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新画卷。“四好农村路”促进了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繁荣，让老百姓的生活越过越红火，党心民心贴得更紧。

## 三、奋力谱写加快建设交通强国农村公路新篇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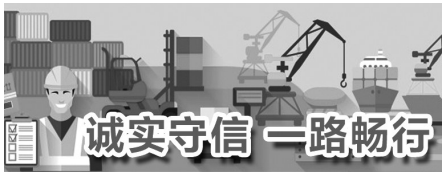
新时代新征程，我们要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四好农村路”的重要指示精神，深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改革，不断完善政策法规，提高治理能力，实施好新一轮农村公路提升行动，持续推动“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奋力加快建设交通强国，为促进农民农村共同富裕、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坚强保障。

**实施路网提升行动。**按照三级及以上公路建设标准，大力实施老旧公路改造，提高乡镇与外界的连通能力，推动农村公路骨干路网提档升级。加快推进建制村通等等级路、较大人口规模自然村(组)通硬化路建设，推进更多农村公路建设项目进村入户，延伸完善农村公路基础路网。鼓励打通“断头路”，畅通“微循环”，加强边远山区、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疆地区、垦区林区等农村公路建设，推进农村公路连接互通。

**实施安全提升行动。**加强农村公路及其桥梁隧道隐患排查和整治，推进重点路段安全生产防护工程建设，持续深化农村公路“千灯万带”示范工程。建立健全监管有效、覆盖全面的农村公路建设质量安全监管长效机制，完善建设质量安全管理体系，严格落实农村公路工程建设质量终身负责制。加强农村客货运输安全监管，强化应急物资储备和队伍建设，完善农村公路防灾减灾体系，有序推进灾害频发区域基础设施技术等级提升，不断增强农村公路路网韧性。

**实施运输提升行动。**采用城市公交延伸、客运班线公文化改造等模式，加快农村客运提档升级，提升城乡客运均等化服务

## 长航局进一步加强长江航运信用信息管理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陈璐)为加强长江航运信用信息管理，近日，交通运输部长江航务管理局(简称“长航局”)印发《长江航运信用信息管理办法(试行)》(简称《办法》)，维护信用信息管理主体的合法权益，着力实现长江航运信用信息管理的规范化、法治化。

《办法》共13条，包括信息管理基本原则、信用信息内容、信息采集归集查询、失信告知、信用修复、异议申诉等方面内容，并通过长江航运信用信息清单和主体基础信息清单对纳入长江航运信用管理的主体及主体基础信息进行明确。

《办法》规定长航局统一负责指导、监督长江航运信用信息管理工作，负责长江航运信用管理与服务系统的建设、运行、维护；长江航运信用管理部门遵循“谁管理、谁采集”的原则，具体负责信用信息的归集、使用和权益保护等工作。同时，规定长江航运信用信息实行清单管理，执行现行有效的全国公共信用信息基础目录。长江航运信用管理部门依法依规职责采集11类信用信息，并通过长江航运信用管理与服务系统归集共享。

《办法》要求对拟列入严重失信主

体名单的信用主体必须予以告知，在规定期限内无异议的方可正式公示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同时，规定了严重失信主体在纠正失信行为、消除不良影响、作出信用承诺后，可申请信用修复，并明确开展信用修复的程序。

在信用信息主体权益保护方面，《办法》要求长江航运信用管理部门要加强信用信息安全和隐私保护，应当建立机制确保信用主体对信用信息的查询权，并明确信用主体对存疑信用信息的异议权，切实保护信用主体合法权益。

经过全面梳理，参与长江航运的信用主体包含9大类，37个主体，本次发布的长江航运信用信息清单中仅包含“三船”主体，即航运公司、船舶和船员，后期将逐步拓展至其他信用主体。主体基础信息清单主要包括三船的主体名称、身份标识、证书信息及状态等，共163条。

下一步，长航局将多种渠道完善信用主体基础信用信息，推动长江航运信用管理与服务系统与业务管理系统深度融合，加强部门间数据共享，通过系统渠道补全信息主体基础信用信息，通过加分形式鼓励倡导信用主体通过自主填报的形式补全并更新基础信用信息；推动建立跨地区、跨行业、跨领域的长江航运信用建设联动机制，有序完善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制度，整合信用管理资源；依法履行信用数据安全保护责任，切实维护信用主体合法权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船船员适任考试和发证规则》规定，有2条途径可申请高级值班机工证书：担任值班机工满12个月，其中后6个月中按照见习计划和见习记录簿的要求，完成不少于3个月的船上见习；或者担任值班机工满18个月，通过高级值班机工适任考试。

全媒体记者 魏鋈依

## 温州加快打造近洋国际航运中心

本报讯(通讯员 郑序 特约记者 林上军)8月29日，温州市政府与浙江省能源集团、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分别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携手推进浙江(华东)深远海风电母港建设，持续提升港口战略地位和辐射能级，加快把温州港打造成为近洋国际航运中心和世界一流强港金南翼，擦亮“海上风电看浙江、浙江风电看温州”金名片，为温州打造“全省第三极”提供有力支撑。

浙江省副省长、温州市委书记张振丰出席仪式并见证签约，他指出，在浙江建设海洋强省的省城版图中，温州是不可或缺的重要板块；在温州打造“全省第三极”的宏伟蓝图中，海港海风是举足轻重的强劲引擎；在高质量发展的奋进路径中，海洋资源是难以替代的关键支撑。各方要增强紧迫感使命感，狠抓合作事项攻坚落地，以规划布局为关键引领大发展，以产业培育为核心打造大集群，以项目建设为重点完善大格局，以改革开放为动力实现大突破，携手在融入大局中勇开新局。温州市委、市政府将强化专班攻坚，坚持项目化、清单化、节点化推进工作，以一流的标准、服务、环境推动战略合作落地见效。

据悉，按照浙江省委、省政府关于海洋经济发展和世界一流强港建设的部署要求，温州市与浙江省能源集团将在洞头区携手推进深远海风电母港核心区建设，逐步实现母港总装集成、核心部件制造、运维服务等七大功能，服务支撑浙江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温州市与浙江省海港集团将共同完善温州港基础设施和航线布局，推动温州在全省港口分工布局中起到积极作用。

浙江省海港集团董事长陶成波表示，省海港集团将支持温州港加大基础设施建设、优化多式联运体系、发展临港产业集群，进一步强化枢纽功能、区域联接、港城联动，助力温州做强做优“全省第三极”。浙江省能源集团总经理倪震表示，省能源集团将与各方合力加快母港建设，牵引产业落地、深化科技创新，夯实深远海风电开发基础，实现海风产业强链补链延链，培育壮大新质生产力。



### 黄渤海开渔

## 海事部门护航超5万艘渔船出海作业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任佳丽 通讯员 刘航伊)9月1日12时，中国北纬35度以北的渤海和黄海海域为期4个月的海洋伏季休渔期结束，5万多艘渔船竞相出海，开启新一轮的耕海牧渔作业。为切实防范化解“开渔季”商渔船碰撞风险，交通运输部海事局统筹调派今年北方最大规模海事巡航执法力量持续开展“护渔”行动，为渔船安全顺利出海保驾护航(如图)。

记者从海事部门获悉，9月1日起，天津、辽宁、河北、山东海事局将联合调派部署3艘大型海巡船、178艘中小型海巡船、2架海事直升机、29架无人航空器和283名执法人员对重点水域进行全面巡查，重点监控商渔船交汇区域，及时发现并消除商渔船碰撞风险隐患，制止违法违规行为。此外，海事部门还采取加

强商渔船舶点验、播发预警信息和安全信息、实施临时交通管制等措施确保商渔船舶有序通航。

据悉，黄渤海沿岸密集分布着渔业、港口、石油等多种优势资源，相关水域商渔船活动频繁，水上交通流密集交汇。交通运输部部和农业农村部自2021年启动“商渔共治”专项行动以来，海事部门常态化开展安全知识进渔村、进渔港宣讲，组织商渔船长“面对面”“互登互学”、防范商渔船碰撞安全知识讲座等活动，全力消除突出违法行为，强化安全意识和能力。2021年以来，黄渤海海域商渔船碰撞事故起数、死亡失踪人数、沉船艘数和直接经济损失四项指标对比“十三五”同期全部下降，2024年以来，黄渤海海域未发生等级以上商渔船碰撞事故。



有船员咨询：“我是一名值班机工，请问要怎么才能申请高级值班机工证书？”